

山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大纲

家具设计（一）

齐鲁工业大学编（2024年）

一、课程性质与设置目的要求

《家具设计（一）》课程是我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环境设计专业的一门必修课程，旨在培养和检验自学应考者在家具设计及相关空间陈设领域的基本理论、核心知识与实践应用能力。作为室内外环境设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其设置目的在于提升自学应考者综合运用创新思维、设计美学原理及现代技术手段进行创作的能力，从而创造出功能合理、舒适美观的室内外空间环境。

本课程主要内容涵盖家具设计的基本理论与方法，重点介绍家具的基本概念、造型设计方法、人机工程学分析与功能设计，以及家具结构设计等核心知识。此外，还详细讲解家具产品的开发流程及室内陈设的相关理论，为自学应考者提供系统而全面的学习框架。本课程的考试命题将充分体现其性质与特点，注重对自学应考者实际设计能力的考查。

本课程的教学目标是使自学应考者全面、系统地掌握家具设计的基本概念、理论和方法，并具备实践运用能力。具体要求包括：

1. 基础知识掌握：能够规范掌握家具设计的结构特点、制图方法及人机工程学相关尺寸要求；
2. 理论与实践结合：通过系统学习和实践训练，掌握家具新产品开发的理论与方法；
3. 综合能力培养：理解家具与空间陈设之间的关联性及相关理论，能够将所学知识融会贯通，用于解决实际设计问题；
4. 职业能力奠基：为自学应考者在工作中能够独立完成家具及陈设设计奠定扎实基础，具备应对专业挑战的能力。

实践部分：要求在掌握家具设计材料与基本工艺的基础上，根据不同的功能要求设计完成一件（组、套）家具，要求功能设计合理，家具形态表现适宜，并选择合理的使用材料与加工制作工艺，通过三视图及透视图手绘完成家具设计图纸表现及设计表达，使创意、功能、形态、材料、工艺达到完美统一。

通过本课程的学习，自学应考者将能够在设计中融入创新意识，运用专业技能完成从概念设计到成果展示的全过程，为未来职业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二、考核目标（考核知识点和要求）

第一章 家具设计概论

1、学习目的和要求

通过本章学习，掌握家具设计的基本概念，深入了解家具的特性及分类，以及家具与室内外空间设计之间的关联性。同时，了解家具设计的发展趋势，并学习如何有效收集与整理相关资料，为后续课程的深入学习奠定坚实的知识基础。

2、考核知识点

- （1）家具和家具设计的基本概念

- (2) 家具特性
- (3) 家具分类
- (4) 家具与室内外设计
- (5) 家具设计的发展趋势

3、考核要求

- (1) 识记：家具和家具设计的基本概念、家具特性及分类
- (2) 领会：家具与室内外设计、家具设计的发展趋势

第二章 家具造型设计

1、学习目的和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深入了解家具造型设计的基本方法，掌握家具形态的构成要素，熟悉其设计原则与美学法则，全面认识家具造型在功能与艺术表现中的平衡与融合。同时，本章内容将为后续学习奠定理论基础，初步建立系统的设计思维能力，为探索家具设计的创新与实践做好知识储备。

2、考核知识点

- (1) 家具造型设计方法
- (2) 家具造型的要素及其应用
- (3) 家具造型的形式美法则

3、考核要求

- (1) 识记：家具造型的要素及其应用、家具造型的形式美法则
- (2) 领会：家具造型设计方法
- (3) 简单应用：家具创意构思与草图表达

第三章 家具人机分析与功能设计

1、学习目的和要求

家具设计的首要因素是符合人的生理机能和满足人的心理情感。功能设计是家具设计的要素之一，对家具的结构、形态起主导作用。通过本章学习，了解人体工程学与家具功能设计的关系，掌握家具功能设计的注意事项，熟悉常用家具的设计尺寸。

2、考核知识点

- (1) 人体工程学与家具功能设计的关系
- (2) 坐具类家具的功能设计
- (3) 卧具类家具的功能设计
- (4) 凭倚类家具的功能设计
- (5) 贮藏类家具的功能设计

3、考核要求

- (1) 识记：人体工学的作用、不同类型家具的功能设计要求、不同家具的常用尺寸
- (2) 领会：人体工程学与家具功能设计的关系

- (3) 简单应用：家具产品测绘

第四章 家具结构设计

1、学习目的和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掌握实木家具榫卯结构的多种形式及其技术要求，熟悉家具常见接合结构的方式，了解五金连接件的结构形式及其应用范围。同时，学会绘制家具结构设计图，能够结合造型与美学原理进行基础的结构分析与设计，为后续学习奠定知识基础。学习过程中，应培养精益求精、严谨认真的工作态度，并通过对优秀传统文化的学习，增强对民族文化的自信心。

2、考核知识点

- (1) 家具结构设计原则
- (2) 实木家具结构
- (3) 板式家具结构

3、考核要求

- (1) 识记：实木家具结构中不同的接合方式、板式家具的装配结构及准则
- (2) 领会：五金连接件的结构形式及其应用范围
- (3) 简单应用：绘制家具结构设计图

第五章 家具新产品开发与实践

1、学习目的和要求

通过本章学习，深入了解家具新产品的概念与分类，掌握家具创新设计的核心方法，熟悉家具设计流程及各环节的关键要素，全面了解家具设计岗位的职责与工作内容。在学习过程中，注重培养运用创新设计方法开展家具设计的能力，熟练掌握基于家具产品开发流程的设计技能，并能够清晰、准确地表达家具设计方案。

2、考核知识点

- (1) 家具新产品开发
- (2) 家具新产品开发流程
- (3) 家具设计实例

3、考核要求

- (1) 识记：家具新产品的概念和种类、家具新产品创新设计方法
- (2) 领会：家具新产品开发流程中各个阶段的内容与职责
- (3) 简单应用：能够分析家具设计的实际案例
- (4) 综合应用：利用现有知识进行家具新产品开发的虚拟项目

第六章 家具与室内陈设设计

1、学习目的和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深入理解家具在室内空间环境中的功能与作用，掌握家具及室内陈设的选择与布置方法，熟悉各类室内陈设风格的特征及其主题元素，系统了解陈设设计的工作

流程。能够根据客户需求制定完整的室内陈设方案，特别是在新中式家具的陈设搭配方面具备一定的实践能力，同时掌握家具设计的方法、布置原则以及尺度关系，为后续设计实践奠定基础。

2、考核知识点

- (1) 家具的选择与布置
- (2) 室内陈设的意义、作用和分类
- (3) 室内陈设的选择与布置原则
- (4) 室内陈设艺术风格
- (5) 陈设设计工作流程

3、考核要求

- (1) 识记：家具的选择与布置的方法、室内陈设的意义、作用和分类、室内陈设的选择与布置原则
- (2) 领会：室内陈设艺术风格、陈设设计工作流程
- (3) 综合应用：样板房软装设计

三、有关说明

大纲是根据专业考试计划的要求，结合自学考试的特点，规定课程内容与考核目标并使考核要求具体化的文件；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考试命题以及编写教材和自学辅导书的依据。为了使本大纲的规定得到贯彻和落实，兹将有关问题作如下说明，并提出具体实施要求。

(一) 关于课程内容与考核目标的说明

1. 大纲与教材的关系：大纲是进行学习和考核的依据，教材内容是大纲所规定课程内容的扩展与发挥。大纲中规定的课程内容与考核知识点，教材中一般都有，反过来教材中有的内容，大纲里不一定都体现。

2. 为使考试内容具体化和考试要求标准化，在本大纲列出的课程内容基础上，对各章规定了考试目标。明确考试目标，使自学应考者能够进一步明确考试内容和要求，更有目的地系统学习教材；使命题教师能够更加明确命题范围，更准确地安排试题的知识能力层次和难易度。本课程要求自学应考者学习和掌握的知识点都作为考核的内容。

3. 本大纲在考核目标中，按照识记、领会和简单应用和综合应用四个层次规定达到的能力层次要求。各能力层次的含义分别是：

识记：能识别和记忆大纲中规定的考核知识点的有关定义、特点、重大历史事件等。能正确表述、选择、判断。是低的要求。

领会：能领悟和理解大纲中规定的有关考核知识的内涵和外延，熟悉其内容要点和它们之间的区别与联系，并能正确地解释、说明和论述。是中层次的要求。

简单应用：在领会基础上，能运用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方法分析和解决有关的理论问题。是较高层次的要求。

综合应用：在简单应用的基础上，能综合基本概念、原理和方法分析和解决有关的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是高层次的要求。

（二）关于自学教材：

使用教材：《家具设计与陈设》（第2版），杨凌云主编，吴哲、温耀龙、杜秋红副主编，重庆大学出版社，2020年版。

（三）自学方法指导：

1. 在全面系统学习的基础上，掌握家具设计与陈设的重点概念、重点问题和重点方法。
2. 重视理论联系实际，要具有正确分析家具的设计形成、陈设等问题，解决应用于家具设计与陈设的能力，满足消费者的需求。

（四）对社会助学的要求：

1. 社会助学者应根据本大纲规定的课程内容和考核目标，认真学习和钻研自学教材，明确本课程的特点与学习要求，对自学应考者进行切实的辅导，引导他们防止自学中的各种偏向，把握社会助学的正确导向。

2. 要正确处理基础知识与综合能力之间的关系，努力引导自学应考者将识记与领会联系起来，在全面辅导的基础上，着重培养和提高自学应考者对用所学知识正确进行设计应用和综合解决问题的能力。

3. 要正确处理重点和一般的关系。课程内容有重点和一般之分，但考试内容是全面的，而且重点与一般是相互联系的。社会助学者应指导自学应考者全面系统地学习教材，掌握全部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在此基础上突出重点。总之，要把重点学习与兼顾一般结合起来，切勿孤立地抓重点，把自学应考者引向猜题押题。

（五）关于命题的若干规定

1. 本大纲各章所规定的考核知识点及知识点下的知识细目，都属于本课程命题考试的内容。考试命题覆盖到章，并适当突出重点部分内容，加大重点内容的覆盖密度，体现本课程内容重点。

2. 本课程在试卷中对不同能力层次要求的分数比例大致是：识记占20%、领会占12%、简单应用占8%、综合应用占60%。

3. 本课程考试由理论部分和实践部分组成，满分100分，其中理论部分40分，实践部分60分。理论部分的考试时间为40分钟，题型设单选题、名词解释、简答题。实践部分的考试时间为150分钟，考核方式为手绘。

附录：题型举例

理论部分

（一）单项选择题：

在下列各题的若干备选答案中，选出一个正确答案，将其号码写在题后的括号内。

通常认为沙发类坐具的座倾角以（ ）为宜。

- A. $4^{\circ} \sim 7^{\circ}$ B. $10^{\circ} \sim 15^{\circ}$ C. $105^{\circ} \sim 110^{\circ}$ D. $5^{\circ} \sim 10^{\circ}$

（二）名词解释：

1. 软体家具
2. 座高

（三）简答题：

简要回答下列各题（只要求答出要点）。

关于家具布置的基本方法中，从家具在空间中的位置进行划分有哪些？

实践部分

小户型客厅空间中的家具设计。

1. 可自行设定客厅的功能、空间或人文特点，并在家具设计中得以体现。
2. 手绘家具效果图、三视尺寸图。
3. 效果图要求彩绘，色彩不限，工具不限。
4. 家具件数不少于 2 件。
5. 设计说明需包含概念、尺寸数据、材料工艺等方面，说明文字不低于 50 字。
6. 八开素描纸横版使用。画面应居中，构图不可过大或过小。